



## 山有木兮

指尖

前日摘回来的柿子，放在纸盒里好几天了，有两个熟透了，柿皮黏黏的，软软地摊在手心，整个柿子传递出“请将我吃掉”的信息。既如此，我们均遂了愿。

孟县北乡的柿子，都是来自几十年乃至上百年的老柿子树，有无法形容的甜，吃到里面，会遇见柿子的骨。一个好柿子，不止有柿瓢，还该有四瓣咬起来有筋道的骨。这样的柿子吃起来，才有意味。可惜的是，即便最甜最好的柿子，吃完后，口腔里都是涩的，并不会留下清香或者甜味。据说大部分物质在自然状态下，都能与蛋白质合成不溶解的蛋白质盐而凝固，或者与生物碱生成不溶性的盐而沉淀，只有柿子肉不能被完全凝固或沉淀，它残留下一种可溶性单宁，便产生了涩味。这个解释，我读了好久，后来觉得，柿子，分明是一个有骨气的果实。那天有人说，吃柿子的过程和它最终残留在我们口腔的味道，像爱情。愣了好久。

酸甜苦辣，我最喜甜味，总觉所有的甜味，比如红糖、蜂蜜、糖果还有水果中的甜味，都包含着温情、自足和幸福的味道。五味中，首当其冲的，是酸，我偏不很喜欢。比如，柠檬、杨梅，包括有些苹果和橘子。小时候漫山遍野的杏树，一伸手，就能够到一大把，也跟他其他小孩一样，装了满满一口袋，但从未吃一口。他们龇牙咧嘴的样子，很准确地提醒杏子酸的程度。回家摊在窗台上，在阳光和风中，看着果肉渐渐萎缩，腐烂，黑掉，好像看一场极其悲凉的生命过程。我第一次吃橘子，已经二十几岁了，那种酸，令我至今对它心怀抵触。当然，我也没有像典型的山西人那样嗜醋，总觉得世上所有的酸味，都隐藏着一种危险，让人防备。当然，酸奶我是喜欢的，是因为在其中能感到更多的甜味。

辣味带来的那种浓烈的快感，似乎更多的成为想象。自从几年前那场过敏发生后，它就成为我身体的组成部分，或者说成为身体的君王，所有的辣味，都成为力避的对象。年轻时，觉得辣，是最合适的一种味道，它让你流汗，流泪，大喊大叫，如果你的喉咙咽下过高度白酒，你总也大哭过。就像时至今日，“90后”依旧对辣条这种零食念念不忘一样，有些年月里，你的喜好和需求有惊人的相似，那样爆裂的年轻岁月，人是红色的，像火焰，也像炮仗，一说话，就像一把辣椒。而现在，你老了，你的抱负和理想，渐渐消磨，你日渐安逸，不是说已经实现了所有的愿望，而是，你已没有力气燃烧，没有力气成为火焰。不说机会和运气，你的身体也开始抵触，不信你回头，那些不知名的东西七零八落掉了一地。你开始更喜欢其他味道，哪怕是苦，也不能去喜欢辣，也不敢喜欢辣。有些时候，一个人喜欢的味道，不是你所能选择的。

上午在阳台晒太阳，听《俞伯牙摔琴》《剑阁闻铃》，后循环《虞美人》，几欲落泪。那时，整个屋子里，正弥漫着浓浓的中药味。不记得第一次喝中药是在什么时候了，但似乎记忆以来，我对那碗黑乎乎的中药从不拒绝，乃至还有某种兴奋感。中药的味道千奇百怪，它跟世上所有的食物有相似的味道，但同时它又将所有味道都收纳其中，你会尝到酸甜苦辣咸，五味俱全。

倘若有来生，我愿做个采药人，在草木葳蕤的山间，跟千万种植物相识，相遇。但这肯定是奢望。量子力学最新发现，人不会真正死去，我们的死，只是表象上的肉体的死，我们的灵魂，将进入另一个世界，继续着你的人生。朋友每次生病，宁可打针，也不喝中药和冲剂，因为她每次喝，都会翻江倒海地呕吐。其实只要病好了就好。就像现在，我将碗中发黑的汤药一滴不剩地喝掉一样。我们只是想，借助旁人的力量，让自己健壮起来，有力气爱自己，爱别人，有力气受伤，也有力气伤害别人，仅此而已。

## 南方的恩物

水伊

鸡是在凌晨三点四十左右开始叫的，此前的几个小时，镇子完全沉入寂静里。鸡叫是有层次的，谁家的鸡叫了第一声，另外的鸡迅速跟进，有些此起彼伏的意思。它们差不多要鸣叫到四点半。许多年来，如果不出差，我是被我的猫们叫醒的，相比鸡叫，猫实在是厚道，她们至少忍到凌晨五点打醒我，这是她们的早餐时间。

在钱塘江源头一个叫毛坦的镇子住过几段时间。

在哪里呆到超过一星期，我就把自己当成本地人，进出宛若邻居。沿途有人打招呼。作为脸盲症患者，我的法宝是微笑，微笑，微笑，像是认识世间所有的人。

平日常，多在酒店旁一家饭店解决吃饭问题。店是家夫妻店。没客人的时候，老板娘做手工，把半成品的蜡纸快速卷成香皂玫瑰花。我也学着卷香皂玫瑰。基本上，我做一盒她能做五盒。她卷得又快又好。卷一盒可以赚1块钱，忙里偷闲一天可以卷60盒。她说，你看，孩子们的零花钱有啦。老板娘有一只酒窝，安静又爱说话。

写东西写到昏乱，我就四处走。一户人家的院畔，一丛绿植，果果又红又艳又多又密。我便走不动了，拍了又拍。房间出来位老人家，见我好奇，老人家说，你可以摘一枝。简直是大惊喜，我便摘了一枝。请教植物的名字，说是青竹叶。我到底不知道青竹叶是什么，又请教研究植物的顾美女，顾美女说学名是南天竹。

回酒店把绿植插在崖柏笔筒里。出差我会带些心爱之物，随时制造自己的小世界。

酒窝老板娘多数时候是笑着的，酒窝要笑着才能露出来。老板娘姓姜，一个古老的姓氏。她有时会执棍子作势打大女儿，电话里听得是老师在和家告状。她的大女儿上三年级，小女儿上幼儿园。小女儿在换牙，门牙都掉了。她对我晚上不吃主食很是好奇，不时来看看问问，你在减肥吗？你在减肥吗？于是她也要减肥，她的爸爸赶紧阻止。是一个清秀的小姑娘。

镇子上有一所中学，一所小学，一所幼儿园。周围村落的孩子都要来镇子上学。有些家长主要是女性就要陪读。

我会和酒窝老板娘了解当地婚丧嫁娶。她会说起她当初。比如彩礼，当地一般是8万元到18万元，而她妈妈只要了一万五。她说他老公翻修了房子实在拿不出更多的钱。而她的婚礼也还是照着老式礼仪，婆婆家更深的山里，习俗和镇子上不一样。她记得要取公鸡鸡冠上的血涂在眉间，而她的发髻上插着松枝和青竹叶的叶枝。

我也终于明白，那天在院畔看到青竹叶时，主人家一再说让我摘一枝，为的是隆重。当地嫁女儿娶媳妇老人过寿孩子生日，都会插青竹叶的叶子在红包或礼物上。真是风雅。

陪嫁物里有樟木箱子，特别要陪嫁一对木桶，整体是一个圆柱体，底端能放一只搪瓷的脸盆，脸盆里烧油茶果的壳或杂木块，冬天用来取暖，顶端留半圆，人可以坐上去。然后，我又跑去木匠方师傅店里找这种桶，在我的转述下，方师傅说是火桶，马上从店铺的架子上取了两只给我看，特别强调，如果作陪嫁，桶要漆成大红色。

又一次去毛坦时下雪了，酒窝老板娘的小女儿坐在火桶上写作业。见我进来，小女孩没说话，倒是把火桶提过来让我坐，她大概听过从前我和她妈妈说话，知道我没坐过火桶。我暖暖地坐上去。跟她说，好暖呀。

南方体会过一次奇异的冷之后，才明白火桶真是冬天的人间恩物。

又一次去毛坦。饭店换了人，还是夫妻店，也还干净。没看见酒窝老板娘和她的伶俐女儿，我很失落。

由于生活习惯和地域环境不同，造就南北两地饮食、言行和思维有很大差异性。总的来说，北方人粗犷，南方人精致。南方人的精致首先表现在被商家贤惠地照顾：帮刮鱼鳞切片，帮去土豆皮削丝……南方人买菜可以是两个鸡蛋、1个西红柿、一根小葱。而独居时的我起步也必须2个西红柿、8个鸡蛋、一把小葱，结账时还得解释“人少，怕浪费”。

南北之争也多带有调侃性，比如豆腐脑和粽子的咸甜之争，但最近有个“北方人牛奶不带吸管”的南北热议让北方人心都哇凉了。起因是南方人一窝蜂到哈尔滨旅游，受到“宠妻狂魔式”接待，各种两地人民互动小视频满天飞，其中有条是南方人吐槽在东北买了袋装牛奶没给吸管。跟帖的北方人全惊诧了，这玩意儿不是咬个角直接对嘴喝吗？而反驳的南方人晒出来的袋装牛奶不仅有吸管，包装袋上还有上中下三个插孔，有的还有防尘袋。

观看到这一幕的我终于解开了袋装牛奶不方便喝的“千古之谜”，为了小心翼翼喝下它，我准备了剪刀，要冲洗外袋，还生怕捏的力道不对滋一身，却原来，是厂商南北不同对待了。我们能原谅厂商诡辩说为了环保、造价以及各种不着调的理由才这样做，但我们不能没有知情权和选择权。这么多年来，北方市场都没流入袋装带吸管带插孔的牛奶啊。

学者鲍曼指出，20世纪的社会驯化生产者，21世纪社会驯化消费者。驯化的手段一般是各种媒介宣传和广告，引导或者诱导消费者的认知，培养消费习惯。蒙在鼓里的北方人就属于被驯化的消费者。他们被厂商设定为不需要工具就可以进食的人类品种，久而久之，毫不知情的北方人以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，甚至都从未想到路过南方时去探究一下，乃至“北方人牛奶不带吸管”的事时至今日才被曝光。

数字时代之前，信息的不对称导致消费者付出更多成本。感谢互联网改变了信息不对称的局面，现在的新生代消费者也会主动学习成为专家，研究对比产品和品牌的优劣性，“形成独立的决策逻辑”。夸大效应或者隐藏信息的广告宣传都已经无法蒙蔽到他们了。

想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，厂商就必须精准快速获取情报采取行动。想必，牛奶厂商经此一役会有改善，至此之后，咱北方人喝袋装牛奶，也可以斯文起来了。

## 被驯化的消费者

卫刘芳